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地 址：台北市莊敬路168號
電 話：(02)8758-888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秋華 

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八日

財團法人南山壽德善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淨值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一))	\$	8,151,537	21		4,568,416	13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二))	\$	814,294	2		754,082	2
其他應收款		-	-		15,250	-	其他流動負債		9,583	-		9,955	-
其他流動資產		35,200	-		43,725	-	負債總計		823,877	2		764,037	2
		8,186,737	21		4,627,391	13	淨 值：(附註五(四))						
非流動資產：							永久受限淨值		30,000,000	79		30,000,000	87
基金—創設基金(附註五(四))		30,000,000	79		30,000,000	87	未受限淨值		7,362,860	19		3,863,354	11
							淨值合計		37,362,860	98		33,863,354	98
資產總計	\$	38,186,737	100		34,627,391	1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	38,186,737	100		34,627,391	100

董事長：



執行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捐贈收入(附註六)	\$ 85,480,589	100	103,839,147	100	(18,358,558)	(18)
利息收入	243,271	-	184,180	-	59,091	32
	<u>85,723,860</u>	<u>100</u>	<u>104,023,327</u>	<u>100</u>	<u>(18,299,467)</u>	<u>(18)</u>
支出：						
業務支出(附註九)	76,176,448	89	98,052,567	94	(21,876,119)	(22)
行政管理支出(附註六及九)	6,047,906	7	5,626,819	5	421,087	7
	<u>82,224,354</u>	<u>96</u>	<u>103,679,386</u>	<u>99</u>	<u>(21,455,032)</u>	<u>(21)</u>
本期餘絀	<u>3,499,506</u>	<u>4</u>	<u>343,941</u>	<u>1</u>	<u>3,155,565</u>	<u>917</u>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	-	-	-	-
本期綜合餘絀	<u>\$ 3,499,506</u>	<u>4</u>	<u>343,941</u>	<u>1</u>	<u>3,155,565</u>	<u>917</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受限淨值		未受限淨值		淨值其他項目	合計
	永久受限	暫時受限	指定用途淨值	累積結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0,000	-	-	3,519,413	-	33,519,413
民國一〇七年餘絀	-	-	-	343,941	-	343,94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00	-	-	3,863,354	-	33,863,354
民國一〇八年餘絀	-	-	-	3,499,506	-	3,499,50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0,000,000</u>	<u>-</u>	<u>-</u>	<u>7,362,860</u>	<u>-</u>	<u>37,362,86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3,499,506	343,9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243,271)	(184,180)
	3,256,235	159,761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250	(15,25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8,525	-
其他應付款增加	60,212	36,98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72)	956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39,850	182,448
收取之利息	243,271	184,18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3,121	366,6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83,121	366,6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68,416	4,201,7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51,537	4,568,416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一、組織沿革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以下稱「本基金會」)由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捐贈成立，原始基金為30,000,000元，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七日取得內政部設立許可，同年五月四日完成法人登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基金金額為30,000,000元。

本基金會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相關事業為目的，辦理下列各目的事業：

- (一)關於促進兒童福利事項。
- (二)關於促進青少年福利事項。
- (三)關於促進身心障礙者福利事項。
- (四)關於設置清寒獎(助)學金以培育人才事項。
- (五)關於推動社區健康福利事項。
- (六)關於低收入戶補助事項。
- (七)關於急難救助事項。
- (八)接受主管機關指導辦理事項。
- (九)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慈善及各項公益活動事業。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基金會員工人數皆為11人。其中志工人數皆為8人，專職員工人數皆為3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

(二)編製基礎

1.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基金會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因業務所生之資產，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因業務所生之負債，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所生負債。
- 3.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基金會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基金及捐贈收入

辦妥財團法人財產總額登記之捐助列入基金項目；其餘充作業務經費之捐款，則列入捐贈收入項目。

(六)所得稅

本基金會係公益慈善團體，符合行政院發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者，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其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份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	\$ 5,000	5,000
支票存款	85,836	105,341
活期存款	<u>8,060,701</u>	<u>4,458,075</u>
	<u>\$ 8,151,537</u>	<u>4,568,416</u>

(二)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薪資	\$ 668,820	625,731
應付勞務費	78,000	78,000
其 他	<u>67,474</u>	<u>50,351</u>
	<u>\$ 814,294</u>	<u>754,082</u>

(三)所得稅

- 1.本基金會之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 2.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基金會每年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得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不在此限。本基金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支出皆高於百分之六十，故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無所得稅費用。

(四)淨值

1.基金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基金會之創設基金皆為30,000,000元。依本基金會之捐助章程，本基金會最低設立基金30,000,000元應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於金融機構，不得動支；最低設立基金外之捐助基金，非經董事會會議決議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定不得動支；另經董事會決議於財產總額二分之一額度內，得轉為有助增加財源之投資。基金孳息不得移轉設立目的事業以外之用途。

2.累積餘絀

本基金會每年度運用資金之財務收益總額扣除財務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淨額，應結轉累積餘絀。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基金會關係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會成立之捐助法人 (對本基金會具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會成立之捐助法人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杜英宗	本基金會之董事長(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周佳蓉	本基金會之執行長(主要管理人員)
許妙靜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劉文釗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日)
王瑞豐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日)
李淑雲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日)
吳雲嬌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
柯怡如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日)
范文偉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徐鴻玲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陳如祥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陳宗義	本基金會之董事(主要管理人員) (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註1：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董事會通過第六屆董事為杜英宗、許妙靜、吳雲嬌、范文偉、徐鴻玲、陳如祥、陳宗義，任期為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吳雲嬌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辭任，由李淑娟女士繼任董事)。

註2：由於第六屆董事杜英宗先生辭任董事暨董事長職務，依財團法人法第四十四條第三款及本會捐助章程規定，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第六屆董事長由杜英宗董事變更為尹崇堯董事(繼任董事)，任期為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至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日。

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捐贈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對本基金會具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75,000,000	95,000,000
主要管理人員	-	10,000
	<u>\$ 75,000,000</u>	<u>95,010,000</u>

2.保險費

	108年度	107年度
對本基金會具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43,996	40,534
其他關係人	126	126
	<u>\$ 44,122</u>	<u>40,660</u>

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八、重大期後事項：請詳附註六(一)。

九、其 他

用人、捐贈及其他功能別費用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行政管理 支 出
	業務項目 醫療補助	業務項目 低收入戶補助	小 計	
用人費用	-	-	-	5,817,984
捐贈費用	74,372,332	-	74,372,332	-
其 他	1,804,116	-	1,804,116	229,922
合 計	76,176,448	-	76,176,448	6,047,906

民國一〇七年度：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行政管理 支 出
	業務項目 醫療補助	業務項目 低收入戶補助	小 計	
用人費用	-	-	-	5,359,163
捐贈費用	92,846,645	2,949,201	95,795,846	-
其 他	2,256,721	-	2,256,721	267,656
合 計	95,103,366	2,949,201	98,052,567	5,626,819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0911010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謝秋華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4877275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三九五三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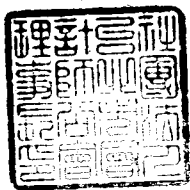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謝秋華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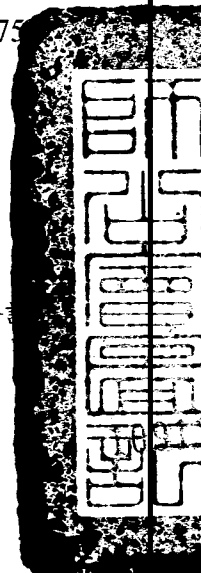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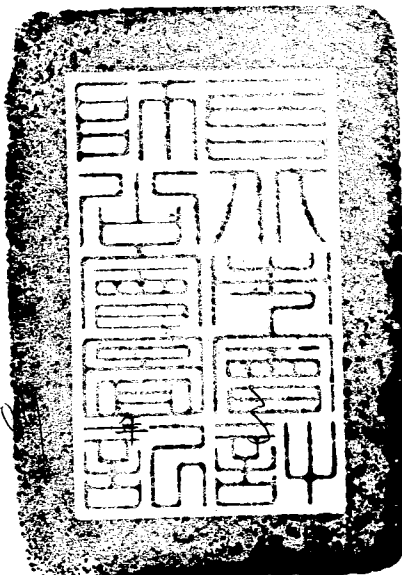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

4

日



裝

訂

線